

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大气、废水、噪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其兵

项目负责人：王其兵

填表人：王虎虎

建设单位：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022988301

邮编：713700

地址：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				
主要产品名称	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				
设计生产能力	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等年产量约为 86000箱的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等年产量为36000箱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年1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3年6月		
调试时间	2018年10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年12月5日~6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6000万元	概算环保投资	35万元	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	21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9.3万元	比例	1.39%
占地面积	2833.9m <sup>2</sup>	绿化面积	/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正；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 7、《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8、《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10、《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备案确认书》（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会，2016年2月）； 11、《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2月）；				

验收监测依据	<p>12、《关于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环保局，陕泾河规划环批复〔2016〕17号）；</p> <p>13、《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监测报告》陕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p> <p>14、关于本项目的其他资料。</p>																																			
验收监测标准、标准号、级别	<p>根据项目环评报告、批复及最新标准排放要求，验收执行标准如下：</p> <p>1、废气：</p> <p>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排放标准，具体执行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8 853 1407 1128"> <thead> <tr> <th>类别</th> <th>污染物</th> <th>允许排放浓度 mg/m<sup>3</sup></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组织废气</td> <td>饮食业油烟</td> <td>2.0</td> <td>《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td> </tr> <tr> <td>无组织排放</td> <td>颗粒物</td> <td>1.0</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废水原环评执行《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中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因《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作废，本次验收废水参照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要求，具体执行见表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2 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8 1576 1407 2033"> <thead> <tr> <th>类别</th> <th>污染物</th> <th>标准限值</th> <th>单位</th> <th>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废水</td> <td>化学需氧量</td> <td>500</td> <td>mg/L</td> <td rowspan="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td> </tr> <tr> <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 <td>300</td> <td>mg/L</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400</td> <td>mg/L</td> </tr> <tr> <td>动植物油</td> <td>100</td> <td>mg/L</td> </tr> <tr> <td>氨氮</td> <td>45</td> <td>mg/L</td> <td>《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污染物	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饮食业油烟	2.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	废水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悬浮物	40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氨氮	4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类别	污染物	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饮食业油烟	2.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小型规模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																																
废水	化学需氧量	5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																																	
	悬浮物	400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氨氮	45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  
标准  
标准号、  
级别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声功能区标准。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 段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 类	70	55

总量  
控制

根据有关规定，“十三五”期间国家对 COD、NH<sub>3</sub>-N 污染物排放实行总量控制，环评建议污染物控制指标为：COD1.2t/a，NH<sub>3</sub>-N 0.1t/a。

## 表二

### 2.1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由来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项目占地面积约14169.64m<sup>2</sup>。2016年2月24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会对该项目备案确认（陕泾河经发〔2016〕2号），2016年6月，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6年12月26日取得了泾河新城规划建设环保局对该项目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规划环批复〔2016〕17号），2013年6月开工，2014年10月初进行投试运行，项目建成后，企业自行办理环评手续，2018年9月成立环保小组对企业进行自查，2018年10月进行调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自行组织对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进行竣工验收，2019年12月2日编写了《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2019年12月5日-2019年12月6日委托陕西华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对该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检测结果及相关资料编制完成《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2、项目验收范围

项目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生产厂房1#、2#标准生产厂房、3#标准生产厂房，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项目批复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1#、标准生产厂房2#及标准生产厂房3#；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环境保护配套设施。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1#标准生产厂

房4F框架已建成，生产线未建；3#生产厂房和配套生产线已建成，2#标准生产厂房共5F，1F为食堂及配套设施，2F、3F为办公区域，4F、5F为职工宿舍。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中已建成的生产厂房3#及生产线，1#标准生产厂房4F框架和2#标准生产厂房共5F，1F为食堂及配套设施，2F、3F为办公区域，4F、5F为职工宿舍，年产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量约为36000 箱的生产能力；1#标准生产厂房内部后续建设建设完成后另行验收。

### 3、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厂址中心坐标：东经108.904134°、北纬34.534419°，项目东侧为原点三路，南侧为泾干四路，西侧为博业塑胶有限公司，北侧为其他公司生产厂房，距最近的敏感点瑞凝村 500m，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4、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4169.64m<sup>2</sup>，项目用地范围呈四边形，厂前区位于厂区东北角，生产区位于厂区中部，厂区主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次出入口位于厂区南侧，油水分离器和油烟净化器位于食堂，其中油烟净化器位于项目食堂楼顶，项目厂区平面图见附图2。

#### 2.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实际投资总额：2100万元

建筑面积：14169.64m<sup>2</sup>

建设地点：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

#### 2.3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占地约 14169.64m<sup>2</sup>（合 21.2 亩），建筑面积约 28998m<sup>2</sup>。建设

内容包括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 1#、标准生产厂房 2#及标准生产厂房 3#等，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对照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主生产车间共 3F（6048m <sup>2</sup> ），已建成投入运营的 2F 为框架结构，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年产量约 36000 箱。	项目主要生产车间位于厂区 3#标准生产厂房，共 3F，其中 1F 作为生产厂房，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2F 闲置，3F 作为仓库使用。	生产车间位于 3#标准生产厂房，1F 为生产线，2F 闲置，3F 作为仓库。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标准生产厂房为 4F 框架结构，建成后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1#标准生产厂房为 4F 框架结构，暂未建设生产线和投产使用	1#标准生产厂房为 4F 框架结构，未建生产线
		3#标准生产厂房为 6F 框架结构，2-6F 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2#标准生产厂房共 5F，1F 为食堂，2F、3F 为办公区域，4F、5F 为职工宿舍。	/
辅助工程	仓储中心	2#标准生产厂房 3-6F 拟用于原辅材料和成品的储存，本项目所用原辅材料均为半成品，分类储存。	2#标准生产厂房共 5F，1F 为食堂，2F、3F 为办公区域，4F、5F 为职工宿舍。	/
	行政中心	2#标准生产厂房 1F 和 3#标准生产厂房为 1F 用作员工行政办公，洽谈业务。		/
	员工食堂	2#标准生产厂房 2F 用作员工食堂。	2#标准厂房 1F 用作员工食堂，且食堂安装油水分离器及油烟净化器。	/
	消防水池	容积为 360m <sup>3</sup> ，主要用于消防储水。	目前未建设	目前未建设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水由自备水井供给，生产所用纯化水由纯化水制备系统自制。	新鲜水由自备水井供给，生产所用纯化水由纯化水制备系统自制。	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	雨污分流，项目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涇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



续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对照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与环评一致性
公用工程	通风	采用机械通风，设净化系统，维持生产车间洁净及 18-26℃的环境。	采用机械通风，设净化系统维持生产车间洁净及 18-26℃的环境。	一致
	供电	由市政电网接入。	由市政电网接入。	一致
	供暖	办公场所供暖采用分体式空调。	办公场所供暖采用分体式空调。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与燃烧废气一起经预留烟道由 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 VOCs 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生产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预留烟道由 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气体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 <sup>3</sup> ）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 <sup>3</sup> ）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
	噪声	选用优质低噪设备，通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选用低噪音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
	绿化	本项目绿化面积 2833.9m <sup>2</sup>	本项目绿化面积 2833.9m <sup>2</sup>	一致

## 2.4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2-2。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一	固体饮料				
1	葛根	t/a	27.7	2	粉末状
2	芹菜粉	t/a	18.6	1	粉末状
3	山楂	t/a	20.0	2	粉末状

二	压片糖果				
1	玛咖	t/a	18.2	2	粉末状
2	人参	t/a	9.5	1	粉末状
3	麦芽糊精	t/a	59.9	5	粉末状
4	白砂糖	t/a	/	6.0	晶体颗粒状
三	代用茶				
1	火麻仁	t/a	4.6	0.5	粉末状
2	荷叶	t/a	4.6	0.5	粉末状
3	茯苓	t/a	2.1	0.5	粉末状
四	隐形眼镜护理液				
1	聚乙烯吡咯烷酮	t/a	0.06	0.06	粉末状
2	氯化钠	t/a	1.0	1.0	粉末状
3	硼砂	t/a	1.0	1.0	粉末状
4	硼酸	t/a	7.0	7.0	粉末状
5	聚六亚甲基双胍	t/a	0.04	0.04	粉末状或溶液
6	纯化水	t/a	125	125	/
五	口腔喷剂				
1	醋酸氯己定	t/a	0.07	0.07	粉末状
2	甜菊糖苷	t/a	1.1	1.1	粉末状
3	食用香精	t/a	0.6	0.6	粉末状
4	乙醇	t/a	16.9	5	溶液
5	纯化水	t/a	90	90	/
六	湿巾				
1	冰片	t/a	0.1	0.1	粉末状
2	醋酸氯己定	t/a	0.03	0.03	粉末状
3	透明质酸钠	t/a	0.005	0.05	粉末状
4	牛磺酸	t/a	0.02	0.5	粉末状
5	无纺布	t/a	5	5	半成品
6	纯化水	t/a	16	16	/

## 2.5 主要生产设备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1	细胞级超微粉碎机	12L	3	1
2	万能粉碎机	SFB250	3	1
3	振荡筛	ZS-800	3	1
4	二维混合机	EYH800	3	1
5	内外袋带线袋泡茶包装机	DXDCH-10B	3	1
6	内外袋带线包装机	/	3	0
7	片剂包装机	DXDP-150	3	1
8	双层压片机	ZPW23	3	1
9	槽式混合机	HC-200A	3	2
10	纯化水制造机	二级反渗透	1	2
11	不锈钢搅拌罐	200L	3	3
12	粉剂包装机	DXDF60C	/	6
13	颗粒包装机	DXDK120B	/	2
14	颗粒摇摆机	YK160	/	2
15	胶囊填充剂	NJP2000	/	1
16	热循环烘箱	CT-C-1	/	3
17	包衣锅	/	/	1
18	普通压片机	ZP17	/	1
19	铝塑包装机	DBP	/	3

## 2.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职工人数为 100 人，年工作 330 天，每天 1 班制，每班 8h 工作制。

## 2.8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供水水源来自厂区自备水井，废水主要为车间及设备冲洗废水、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和纯化水制备产生的浓水等。项目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生活区化粪池，生产废水排入生产区化粪池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见表2-4，项目水平衡图见图1。

表 2-4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用水量 (m <sup>3</sup> /d)	消耗量 (m <sup>3</sup> /d)	排水量 (m <sup>3</sup> /d)
1	生产用水 (不包括纯化水的用量)	1.8	0.14	0.56
2	纯化水制备	0.7	0.36	1.44
3	职工生活	7.4	2.4	5.0
4	食堂用水	4.0	1.0	3.0
5	合计	13.9	4.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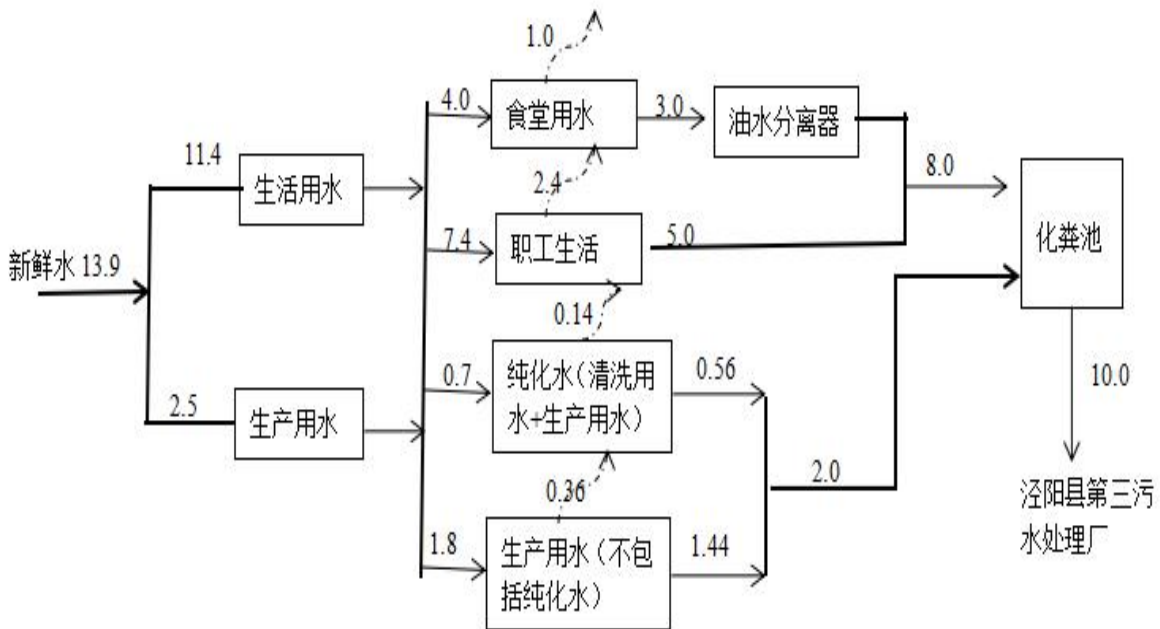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 2.9 主要生产工艺

运行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见图 2、图 3、图 4、图 5。

## 2.9.1 固体饮料、代用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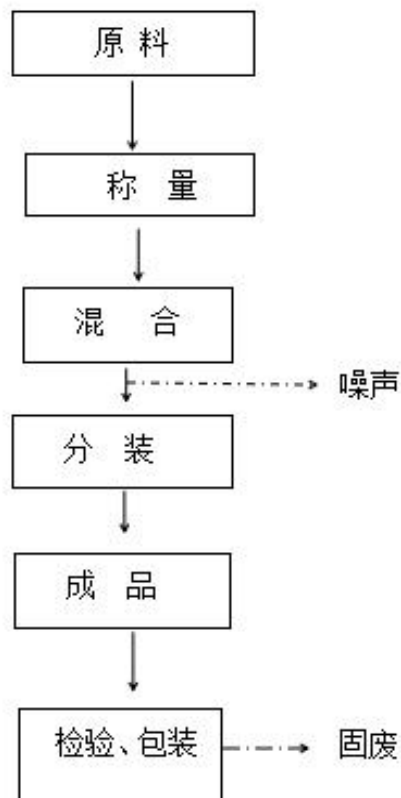


图2 固体饮料、代用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将原材料称量混合后，分装得到成品；
- 2.将分装得到的成品委托相关单位进行检验；
- 3.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废药品委托相关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2.9.2 压片糖果、泡腾片（固体饮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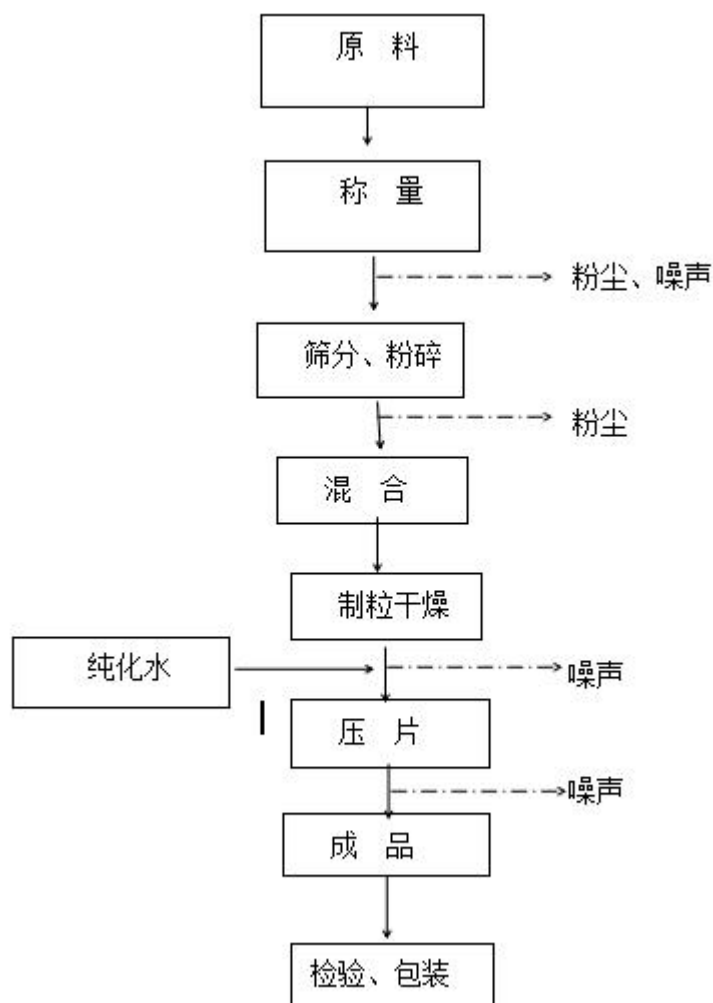


图3 压片糖果、泡腾片（固体饮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将原材料称量、筛分、粉碎、混合后加入定量纯化水，搅拌、制粒干燥，使用双层压片机将其压制成片，制成成品；
- 2.将制成的成品委托相关单位进行检验；
- 3.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

### 2.9.3 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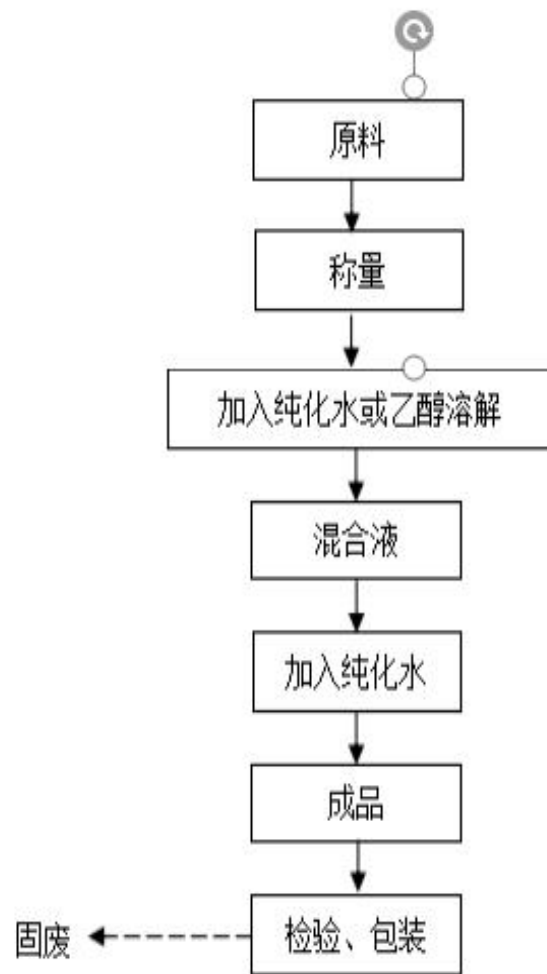


图4 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将原料称量后，分别加入纯化水或乙醇溶解，后混合；
- 2.向混合液中加入定量纯化水，制成成品；
- 3.将制成的成品委托相关单位进行检验；
- 4.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废药品委托相关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2.9.4 湿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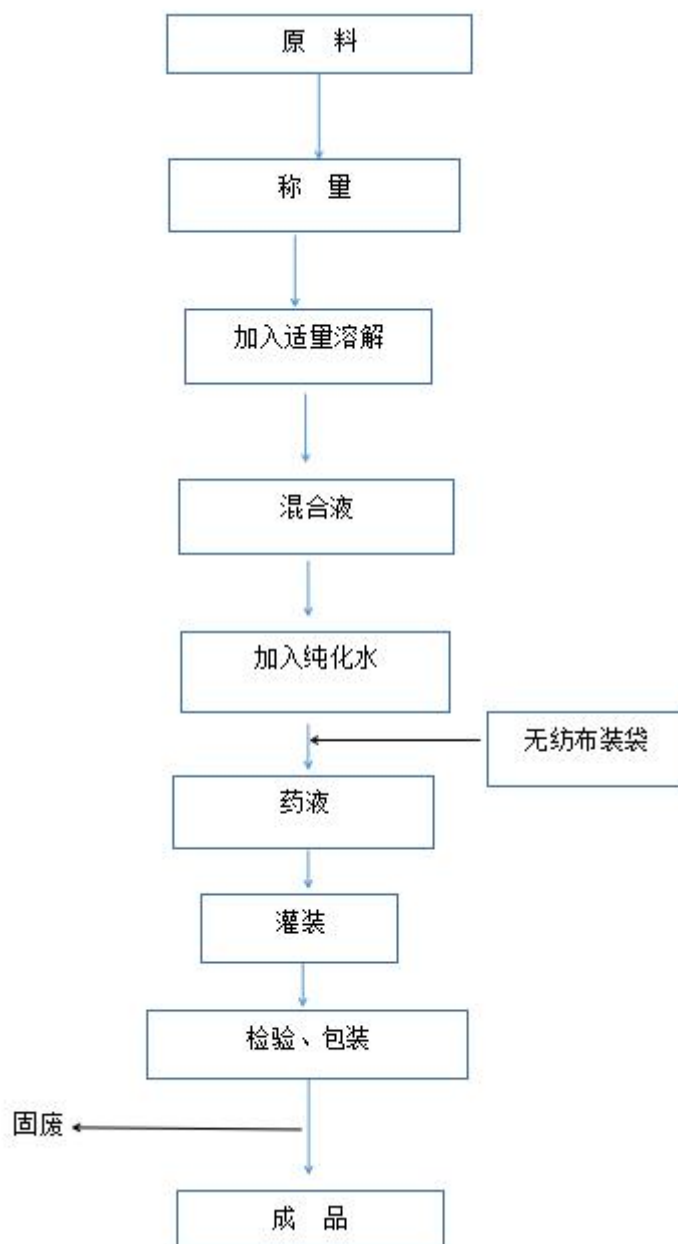


图6 湿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将原材料称量后，加入适量水溶解，制成混合液；
- 2.向混合液中加入定量的纯化水，制成药液；
- 3.将无纺布装袋；
- 4.将药液灌装到装有无纺布的袋子中；
- 5.检验合格后的产品包装入库，废药品委托相关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 2.10 项目变动情况

具体内容见表 4-2。

表 4-2 工程内容主要变更一览表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主生产车间共 3F（6048m <sup>2</sup> ），已建成投入运营的 2F 为框架结构，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年产量约 36000 箱，正在向上加固 1F 钢结构；	3#标准生产厂房共 3F，其中 1F 作为生产厂房，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2F 闲置，3F 作为仓库使用。	/
	1#标准生产厂房为 4F 框架结构，建成后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1#标准生产厂房为 4F 框架结构，暂未建设生产线和投产使用。	
	3#标准生产厂房为 6F 框架结构，2-6F 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2#标准生产厂房共 5F，1F 为食堂，2F、3F 为办公区域，4F、5F 为职工宿舍。	
环保工程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 VOCs 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生产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预留烟道由 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气体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
	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 <sup>3</sup> ）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 <sup>3</sup> ）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辅助设施	项目食堂使用液化气作为燃料，液化气燃烧废气经烟道由厨房外侧排出。	项目食堂使用电加热，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2#标准厂房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经判定建设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三

### 3.1 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

#### 3.1.1 废气

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原辅料粉碎过筛，物料压片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和生产车间内配料、擦洗设备容器使用乙醇挥发产生的少量气体等。

#### 3.1.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设备清洗废水、餐饮废水、生活污水等。

#### 3.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生产车间的通风换气装置、生产过程使用的粉碎机、筛粉机设备自带除尘器风机、油烟净化器风机等。

### 3.2 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 3.2.1 废气

粉尘：经 3 套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连续处理，经沉降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乙醇挥发气体：生产车间全封闭，废气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 2#标准厂房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废气处理措施照片：



食堂集气罩



食堂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水分离器



设备自带除尘器



设备自带除尘器



车间内高效过滤器



机械换气排口

### 3.2.2 废水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sup>3</sup>)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sup>3</sup>)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措施照片:



生产区化粪池



生活区化粪池

### 3.2.3 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噪声处理措施照片:



基础减振

表四 环评报告表的结论及环评审批意见

#### 4.1 环评结论与建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总占地约14169.64m<sup>2</sup>（合21.2亩），建筑面积约28998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1#、标准生产厂房2#及标准生产厂房3#等。项目建成满负荷投产后，员工人数为350人，每年生产330天，每天一班，每班8小时。

##### 2、环境质量状况

环境空气中SO<sub>2</sub>与NO<sub>2</sub>1小时浓度值、24小时均值，PM<sub>10</sub>小时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项目所在地各厂界昼夜声环境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 3、总量控制及达标排放分析

项目废气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燃料燃烧废气及乙醇挥发产生的VOCs等，采取环评和设计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餐饮废水，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项目设备噪声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后，厂界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4、总结论

本项目为医药制造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相对合理，符合区域规划要求，建成后“三废”排放量小，对环境影响相对较轻。在采用本报告规定的环保措施后项目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不会造成当地环境质量恶化，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也较小。综合其社

会、经济和环境效益，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在认真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切实执行“三同时”的前提下，是可行的。

## 5、要求与建议

### 1、要求

(1) 在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应加强环保教育。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尽量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严格控制施工期夜间高噪声设备的运行时段，避免夜间施工产生扰民现象。对建筑垃圾要及时清理，注意保护现场周围环境。监督有关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对未预见的其它不利因素应及时发现、及时解决；

(2) 对各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 设备降噪措施要落实到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4) 洁净度十万级GMP生产车间，设专人监督，按生产工艺要求，防止人、物流交叉污染，做好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和清洗消毒，做好质量控制工作；

(5) 要求建设单位持续进行清洁生产审核，进一步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

(6) 化粪池应及时进行清掏、清运，严禁废水随意排放；

### 2、建议

(1) 设备选型时应考虑选择高性能低噪设备，并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

(2) 建议在场区的管理机构中设立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负责对整个厂区的环保监督与管理工作。健全环保制度，落实环保岗位责任制，环保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

(3) 要加强场区卫生与安全管理，减少污染和危险事故的发生；

(4) 采用生化一体化设施对厂区废水进行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地浇灌用水；

(5) 建议拟建项目应委托专门监测部门定期对场界噪声进行监测，将监测结果记录、整理、存盘，并按规定编制报表。

(6) 考虑到后期市政污水管网铺设到位，且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可接纳本项目污水的情况，建议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 4.2 环评批复意见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申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该项目位于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北区内，茶马大道以东，泾干四街以北。项目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 1#、标准生产厂房 2#及标准生产厂房 3#；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环境保护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6000 万元。

经审查，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 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生产、生活污水必须达到《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二) 生产期间噪声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和 4 类标准执行；施工期间噪声按照《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标准执行。

(三) 必须按照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

(四) 应严格执行陕西省及西成新区泾河新城“治污降霾”等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定及文件要求，加强施工期、生产过程中扬尘、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五) 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 4.3、环评要求及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要求及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环评结论建议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结论	环评批复提出的防治措施	落实情况
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与燃烧废气一起经预留烟道由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VOCs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	生产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预留烟道由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气体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	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生产、生活污水必须达到《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 <sup>3</sup> ）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 <sup>3</sup> ）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噪声	选用优质低噪设备，通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生产期间噪声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和4类标准执行；施工期间噪声按照《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执行。	选用低噪音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严格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门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

1、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现场监测前、后，按标准和技术规范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

2、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本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中的规定开展工作。

3、所用监测仪器通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4、各类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进行三级审核。

5、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6、依据监测技术规范 and 标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了监测因子与频次，保证监测数据具有科学性和代表性。

7、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规定进行。其中测量前后进行校准，与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

表 6

6.1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油烟净化器出口	饮食业油烟	监测 2 天，每天 5 次。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污水	废水排口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外 1 米处各布设 1 个监测点，共布设 4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夜间 1 次。	
6.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2 监测方法、依据、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附录 A	MAI-50G 红外测油仪 SHXHJ-FX-005	/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CP213 千分之一电子天平/SHXHJ-FX-008	0.001 mg/m <sup>3</sup>
污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BOD 生化培养箱 SPX-150B SHXHJ-FZ-038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0.5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TC-100C 型 COD 消解回流仪 SHXHJ-FZ-021 50mL 酸式滴定管 A 级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	CP21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SHXHJ-FX-007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V-58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SHXHJ-FX-004	0.025 mg/L

续表 6-2 监测方法、依据、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仪器	检出限
污水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OIL480/CGMC-YQ-027 分液漏斗垂直振荡/GGC-C/CGMC-YQ-085 旋转振荡器/GS-10 轨道式摇床/CGMC-YQ-035	0.06 mg/L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II 型) SHXHJ-CY-066 AWA6021A 声级校准仪 SHXHJ-CY-067	/

### 6.3 监测工况

2019 年 12 月 5 日~6 日, 对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监测和检查, 验收监测期间正常营运, 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

## 表 7 监测结果

###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1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19.12.05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6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烟温 (°C)	33	33	33	32	32	33	/
流速 (m/s)	8.07	8.22	8.14	8.28	8.05	8.15	/
采样量 V <sub>n</sub> (L)	243	218	197	218	216	218	/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3648	3716	3681	3742	3641	3686	/
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69	0.77	0.88	0.77	0.78	0.78	/
折算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52	0.60	0.67	0.60	0.59	0.60	2.0
监测日期	2019.12.06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6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烟温 (°C)	32	32	33	33	33	33	/
流速 (m/s)	8.28	8.05	8.21	8.06	8.28	8.18	/
采样量 V <sub>n</sub> (L)	226	226	204	227	217	220	/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3743	3640	3714	3645	3746	3698	/
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74	0.74	0.83	0.74	0.77	0.76	/
折算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58	0.56	0.64	0.56	0.60	0.59	2.0
结论	由表中监测结果可知, 油烟净化器出口中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 7.2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2

		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日期	分析项目	废水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标准限值	
2019 年 12 月 05 日	化学需氧量	242	217	231	229	230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2	75.6	66.6	78.4	75.2	300	
	悬浮物	131	126	129	133	130	400	
	氨氮	16.72	15.46	14.95	14.57	15.42	45	
	动植物油类*	0.08	0.10	0.12	0.09	0.10	100	
2019 年 12 月 06 日	化学需氧量	237	228	223	218	226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83.2	72.4	68.6	75.8	75.0	300	
	悬浮物	135	127	132	125	130	400	
	氨氮	15.96	16.34	15.46	15.71	15.87	45	
	动植物油类*	0.11	0.10	0.14	0.11	0.12	100	
结论	由上表中监测结果可知, 监测期间, 废水排口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 7.3 废气无组织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无组织排放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监测日期		12月5日	12月6日	
监测点位				
1#上 风向	第一次	0.256	0.258	
	第二次	0.240	0.259	
	第三次	0.238	0.241	
	第四次	0.252	0.242	
2#下 风向	第一次	0.293	0.293	
	第二次	0.292	0.267	
	第三次	0.274	0.269	
	第四次	0.292	0.291	
3#下 风向	第一次	0.274	0.276	
	第二次	0.273	0.271	
	第三次	0.289	0.273	
	第四次	0.287	0.273	
4#下 风向	第一次	0.288	0.275	
	第二次	0.274	0.290	
	第三次	0.275	0.290	
	第四次	0.274	0.271	
最大值		0.273	0.271	
标准限值		1.0		
结论	由表中数据可知：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值为 0.273mg/m <sup>3</sup>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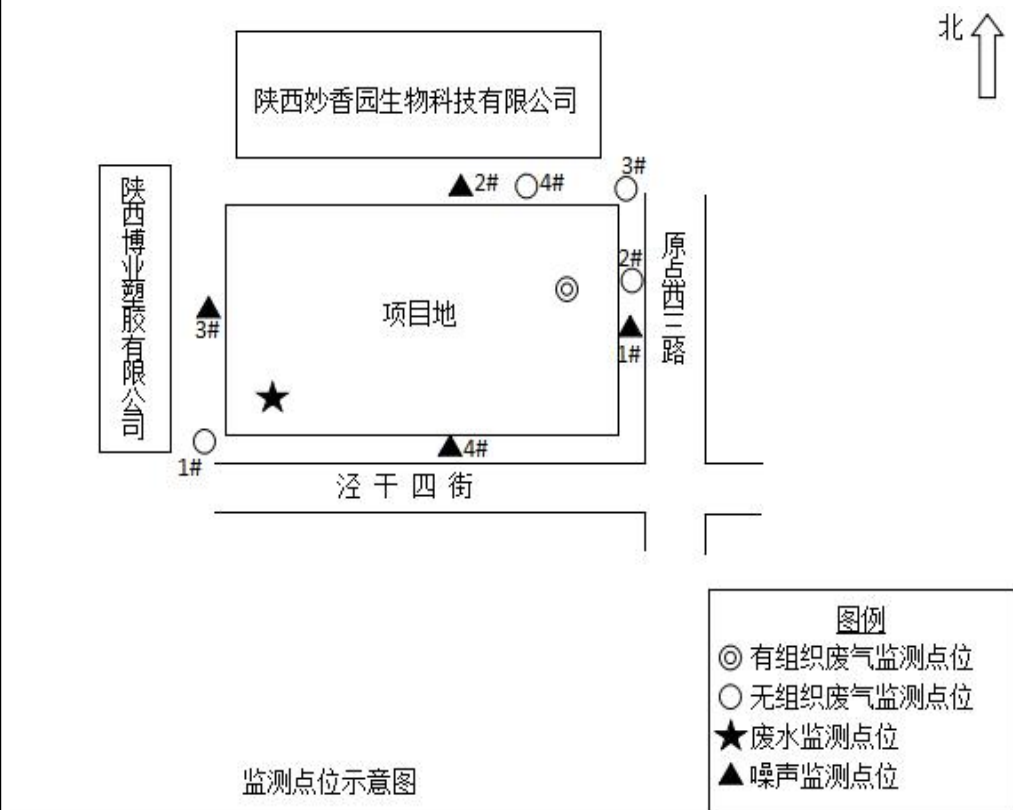
## 7.4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12月5日		12月6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1#)	55	43	54	42
北(2#)	54	42	54	41
西(3#)	58	47	57	47
南(4#)	56	45	56	44
标准限值	65	55	65	55
结论	监测期间, 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监测点位示意图





##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每天排水 10.0m<sup>3</sup>/d，年营运 33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h，废水排放总量见表 7-5。

表 7-5 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一览表

污染源点位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水量 (m <sup>3</sup> /a)	排放量 (t/a)	环评建议排放量 (t/a)
废水出口	化学需氧量	228	3300	0.752	1.2
	氨氮	15.65	3300	0.052	0.1

## 表 8 环境管理检查及批复落实

### 8.1 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经检查，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在建设期间基本能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履行各项环保手续的报批，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基本能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保设施、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境管理制度执行、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良好。

### 8.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定期请有资质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8-1。

表 8-1 污染源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废气	油烟	油烟净化器出口	1 个	每年 1 次
废水	pH 值、COD、BOD <sub>5</sub> 、SS、氨氮、动植物油类	化粪池	1 个	每年 1 次
噪声	Leq(A)	厂界四周	4 个点	每年 1 次

### 8.3 是否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

根据调查，企业运行期间，未发生污染投诉事件。

## 8.4 项目污染治理设施汇总表

项目建设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见下表 8-2。

表 8-2 污染治理设备总表

治理对象		环保治理措施	数量
废气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排放	1 套
	粉尘	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	3 套
废水	餐饮废水	油水分离器池	4 座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 24m <sup>3</sup> 化粪池
	生产废水	化粪池	3 座 3m <sup>3</sup> 化粪池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柔性连接等	/

## 8.5 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9%，其中用于大气、废水、噪声环保投资为 26 万元，项目环保投资具体见表 8-3。

表 8-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治理对象		环保治理措施	数量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排放	1 套	3
	粉尘	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	3 套	/
废水	餐饮废水	油水分离器	4 套	2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化粪池	3 座	20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柔性连接、厂房 隔声等	/	1
固废	废药品、废油脂	分别设专用容器暂存	1 个	2
	餐厨垃圾	专用容器	1 个	0.3
	生活垃圾	垃圾桶	10 个	1
合计				29.3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9.1 废气**

油烟净化器出口中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值为  $0.273\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9.2 废水**

废水排口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9.3 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9.4 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 0.752 吨/年,氨氮 0.052 吨/年,满足环评建议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1.2 吨/年,氨氮 0.1 吨/年。

**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
- 2、企业做好自行监测,污染物排放,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 验收监测总结论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自立项到竣工投入试生产的全过程，基本能够执行各项环境管理法律法规，重视环保管理，环保机构及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比较健全；能够落实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应措施和建议；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管理措施得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该项目经过监测和检查，各项环保设施能够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建设，并且大气、废水、噪声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的环境排放标准，符合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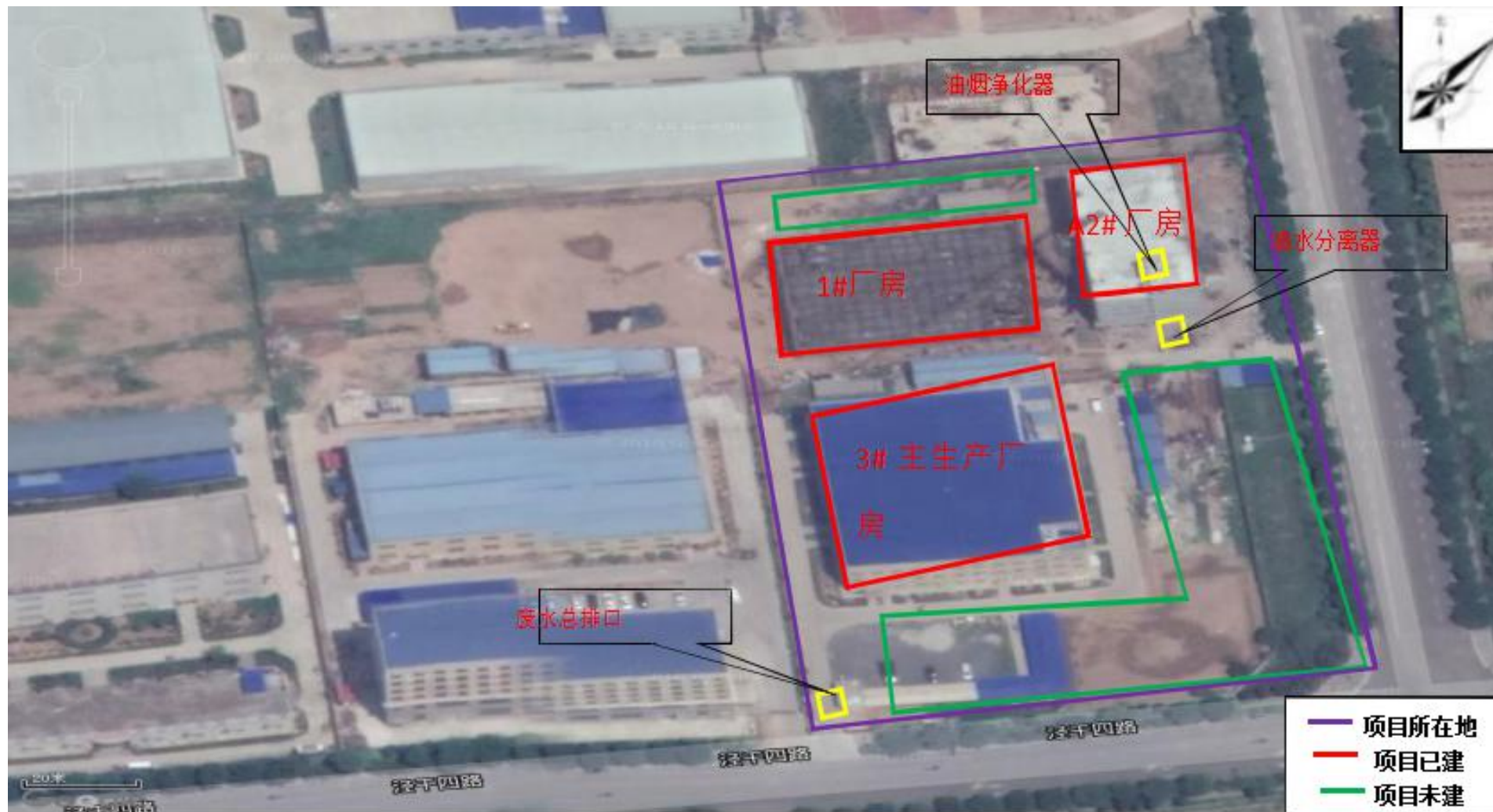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492 保健食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E 108.904134°、 N 34.534419°		
	设计规模	固体饮料、压片糖、代用茶等年产量约为 86000 箱的生产能力				实际规模	固体饮料、压片糖、代用茶等 年产量为 36000 箱			环评单位	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委会规划建设环保局				审批文号	陕泾规划环批复(2016) 1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6				竣工日期	2018.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陕西昌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0.6		
	实际总投资（万元）	2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9.3			所占比例（%）	1.39		
	污水治理（万元）	22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污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小时)	264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	/	/	/	/	/	/	/	/
	氨氮	/	15.65	45	/	/	0.052	/	/	0.052	/	/	/
	化学需氧量	/	228	500	/	/	0.752	/	/	0.75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污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平面图





#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文件

陕泾河经发〔2016〕2号

##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关于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备案的通知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资料收悉，项目位于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内，用地面积约 21.2 亩，具体面积以土地部门实测为准。项目主要生产保健食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生产厂房、研发楼等，建筑面积约 21607 平方米，具体建设规模以规划部门最终确定的规划指标为准。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6000 万元，资金来源自筹。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

经审查，项目符合《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关于调整〈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通

知》等规定，同意备案，项目备案通知有效期两年。

接文后，请按相关规定办理规划、用地、环评、能评等前期手续，于拟开工前 15 日内向我委报告拟新开工项目基本情况和拟开工时间，并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

此通知。

项目编码： 2016-611206-27-03-221103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

2016年2月24日



---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委会办公室

2016年2月24日印发

附件 2：环评批复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环保局**

陕泾河规划环批复〔2016〕17号

**关于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申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该项目位于泾河新城美国科技产业园北区内，茶马大道以东，泾干四街以北。项目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 1#、标准生产厂房 2#及标准生产厂房 3#；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环境保护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6000 万元。

经审查，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生产、生活污水必须达到《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1）二级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

(二)生产期间噪声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和4类标准执行;施工期间噪声按照《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执行。

(三)必须按照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

(四)应严格执行陕西省及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治污降霾”等大气污染防治相关规定及文件要求,加强施工期、生产过程中扬尘、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五)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泾河新城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6年12月26日



附件 3：监测报告



192712055010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28日

正本

# 监测报告

陕境监（综）字（2019）第 0230 号

项目名称：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陕西华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监测报告

陕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

第1页共5页

## 一、监测信息

项目名称	陕西健勉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验收监测
项目地址	咸阳市泾阳县
监测性质	委托性监测
监测项目	油烟废气：饮食业油烟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废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类* 噪声：厂界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日期	2019年12月05日-06日
分析日期	2019年12月05日-11日
监测点位/频次	油烟废气 点位：油烟净化器出口布设1个监测点位 频次：5次/天，监测2天 无组织废气 点位：厂界上风向（1#）、下风向（2#、3#、4#），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 频次：4次/天，监测2天 废水 点位：废水排口布设1个监测点位 频次：4次/天，监测2天 噪声 点位：厂界四周（1#、2#、3#、4#），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 频次：昼、夜各监测1次，监测2天
监测依据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监测仪器型号/编号	YQ3000-C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SHXHJ-CY-086 ZR-3920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双路恒温）SHXHJ-CY-069 ZR-3920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双路恒温）SHXHJ-CY-070 MH1200(16)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SHXHJ-CY-071 MH1200(16)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SHXHJ-CY-072 AWA5688声级计（II型）SHXHJ-CY-066 AWA6021A声级校准仪 SHXHJ-CY-067

## 二、油烟废气监测

油烟净化器名称/型号	4A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燃料种类	电
基准灶头数（个）	2.4	灶影面积（m <sup>2</sup> ）	2.64
监测方法			
分析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型号/编号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附录A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 GB 18483-2001	/	MAI-50G红外测油仪 SHXHJ-FX-005

# 监测报告

陕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

第2页共5页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19.12.05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6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烟温 (°C)	33	33	33	32	32	33
流速 (m/s)	8.07	8.22	8.14	8.28	8.05	8.15
采样量 Vn (L)	243	218	197	218	216	218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3648	3716	3681	3742	3641	3686
油烟浓度(mg/m <sup>3</sup> )	0.69	0.77	0.88	0.77	0.78	0.78
折算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52	0.60	0.67	0.60	0.59	0.60
监测日期	2019.12.06					
监测点位	油烟净化器出口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6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平均值
烟温 (°C)	32	32	33	33	33	33
流速 (m/s)	8.28	8.05	8.21	8.06	8.28	8.18
采样量 Vn (L)	226	226	204	227	217	220
实测排风量 (m <sup>3</sup> /h)	3743	3640	3714	3645	3746	3698
油烟浓度(mg/m <sup>3</sup> )	0.74	0.74	0.83	0.74	0.77	0.76
折算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0.58	0.56	0.64	0.56	0.60	0.59

### 三、无组织废气监测

监测方法							
分析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型号/编号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CP213 千分之一电子天平 /SHXHJ-FX-008				
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							
日期	点位	频次	颗粒物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9年 12月 05日	上风向 (1#)	第一次	0.256	1.2	97.2	1.2	西南
		第二次	0.240	5.4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38	9.6	96.9	1.3	西南
		第四次	0.252	7.7	97.0	1.2	西南
	下风向 (2#)	第一次	0.293	1.3	97.2	1.2	西南
		第二次	0.292	5.4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74	9.5	96.9	1.3	西南
		第四次	0.292	7.6	97.	1.2	西南

# 监测报告

陕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

第3页共5页

监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							
日期	点位	频次	颗粒物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9年 12月 05日	下风向 (3#)	第一次	0.274	1.2	97.2	1.1	西南
		第二次	0.273	5.5	97.1	1.4	西南
		第三次	0.289	9.8	96.9	1.2	西南
		第四次	0.287	7.9	97.0	1.3	西南
	下风向 (4#)	第一次	0.288	1.3	97.2	1.3	西南
		第二次	0.274	5.6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75	9.7	96.9	1.3	西南
		第四次	0.274	7.8	97.0	1.2	西南
2019年 12月 06日	上风向 (1#)	第一次	0.258	-1.2	97.2	1.3	西南
		第二次	0.259	3.6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41	8.6	96.9	1.1	西南
		第四次	0.242	6.8	97.0	1.2	西南
	下风向 (2#)	第一次	0.293	-1.1	97.2	1.2	西南
		第二次	0.267	3.5	97.1	1.3	西南
		第三次	0.269	8.9	96.9	1.4	西南
		第四次	0.291	6.9	97.0	1.2	西南
	下风向 (3#)	第一次	0.276	-1.5	97.2	1.2	西南
		第二次	0.271	3.3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73	8.8	96.9	1.3	西南
		第四次	0.273	7.0	97.0	1.2	西南
	下风向 (4#)	第一次	0.275	-1.2	97.2	1.2	西南
		第二次	0.290	3.5	97.1	1.2	西南
		第三次	0.290	8.7	96.9	1.3	西南
		第四次	0.271	6.9	97.0	1.2	西南

#### 四、废水监测

分析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L)	分析仪器型号/编号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TC-100C型 COD 消解回流仪 SHXHJ-FZ-0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BOD 生化培养箱 SPX-150B SHXHJ-FZ-038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CP214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SHXHJ-FX-007



# 监测报告

秋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

第4页共5页

监测方法						
分析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检出限 (mg/L)		分析仪器型号/编号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V-58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SHXHJ-FX-004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计 HJ 637-2018	0.06		红外测油仪/OIL480/CGMC-YQ-027 分液漏斗垂直振荡器 /GGC-C/CGMC-YQ-085 旋转振荡器/GS-10 轨道式摇床 /CGMC-YQ-035		
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日期	分析项目	废水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2019年 12月05日	化学需氧量	242	217	231	229	2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2	75.6	66.6	78.4	75.2
	悬浮物	131	126	129	133	130
	氨氮	16.72	15.46	14.95	14.57	15.42
	动植物油类*	0.08	0.10	0.12	0.09	0.10
2019年 12月06日	化学需氧量	237	228	223	218	226
	五日生化需氧量	83.2	72.4	68.6	75.8	75.0
	悬浮物	135	127	132	125	130
	氨氮	15.96	16.34	15.46	15.71	15.87
	动植物油类*	0.11	0.10	0.14	0.11	0.12

## 五、噪声监测

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仪器校准值	声级校准器 声压级 94.0dB	2019.12.05	测量前	93.8dB
			测量后	93.9 dB
		2019.12.06	测量前	93.9 dB
			测量后	94.0 dB
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日期	2019年12月05日		2019年12月06日	
监测点位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东 (1#)	55	43	54	42
北 (2#)	54	42	54	41
西 (3#)	58	47	57	47
南 (4#)	56	45	56	44

# 监测报告

陕境监(综)字(2019)第0230号

第 5 页 共 5 页

气象条件	昼间: 阴      风速: 1.2m/s 夜间: 阴      风速: 1.2m/s	昼间: 阴      风速: 1.1m/s 夜间: 阴      风速: 1.2 m/s
备注	1、带“*”分析项目的检测结果由西安重光明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证书编号: 162721340319; 2、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3、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有效。	
		
<p>图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li> <li>○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li> <li>★ 废水监测点位</li> <li>▲ 噪声监测点位</li> </ul> <p>监测点位示意图</p>		

编制人:    复核人:    审核人:    签发人:   

2019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11日

#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 (废气、废水、噪声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1日,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在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召开了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共4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及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内容的汇报。与会人员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项目占地约14169.64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1#、标准生产厂房2#及标准生产厂房3#等,年生产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约36000箱,

#### 2、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100 万元,环保投资 29.3 万元,比例 1.39%。

#### 3、建设过程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2016年2月24日,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管理委会对该项目备案确认(陕泾河经发〔2016〕2号),2016年6月,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6年12月26日取得了泾河新城规划建设环保局对该项目报告表的批复(陕泾河规划环批复〔2016〕17号),2013年6月开工,2014年10月初进行投运,项目

2018年9月成立环保小组对企业进行自查，2018年10月进行调试。目前，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满足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的要求，陕西华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对该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检测结果及相关资料编制完成《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4、验收范围

项目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生产厂房1#、2#标准生产厂房、3#标准生产厂房，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项目批复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标准生产厂房1#、标准生产厂房2#及标准生产厂房3#；仓储、行政办公楼以及环境保护配套设施。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为1#标准生产厂房4F框架已建成，生产线未建；3#生产厂房和配套生产线已建成，2#标准生产厂房共5F，1F为食堂及配套设施，2F、3F为办公区域，4F、5F为职工宿舍。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中已建成的生产厂房3#及生产线，1#标准生产厂房4F框架和2#标准生产厂房共5F，1F为食堂及配套设施，2F、3F为办公区域，4F、5F为职工宿舍，年产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量约为36000箱的生产能力；1#标准生产厂房内部后续建设建设完成后另行验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涉及变化，具体内容见表1-1。

表 1-2 工程内容主要变更一览表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主生产车间共3F（6048m <sup>2</sup> ），已建成投入运营的2F为框架结构，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年产量约36000箱，正在向上加固1F钢结构；	3#标准生产厂房共3F，其中1F作为生产厂房，主要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2F闲置，3F作为仓库使用。	/
	1#标准生产厂房为4F框架结构，建成后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1#标准生产厂房为4F框架结构，暂未建设生产线和投产使用。	
	3#标准生产厂房为6F框架结构，2-6F拟用于固体饮料、压片糖果、代用茶、隐形眼镜护理液、口腔喷剂、湿巾等的生产。	2#标准生产厂房共5F，1F为食堂，2F、3F为办公区域，4F、5F为职工宿舍。	

环保工程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VOCs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生产粉尘经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预留烟道由2#标准生产厂房楼顶高空排放；生产车间内乙醇挥发产生少量的气体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
	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外运肥田。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 <sup>3</sup> ）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 <sup>3</sup> ）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辅助设施	项目食堂使用液化气作为燃料，液化气燃烧废气经烟道由厨房外侧排出。	项目食堂使用电加热，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2#标准厂房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经判定建设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粉尘：经3套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连续处理，经沉降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乙醇挥发气体：生产车间全封闭，废气通过机械通风系统换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2#标准厂房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 2、废水

餐饮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生活区化粪池（24m<sup>3</sup>）处理，生产废水经管道排入生产区化粪池（3×3m<sup>3</sup>）处理，生活区、生产区化粪池废水经管道汇合流入市政管网进入泾阳县第三污水处理厂。

#### 3、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废气

油烟净化器出口中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值为  $0.273\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 2、废水

废水排口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69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求。

### 3、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 0.752 吨/年，氨氮 0.052 吨/年，满足环评建议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1.2 吨/年，氨氮 0.1 吨/年。

##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污染物防治措施，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附后。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1 日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陕西健驰功能性营养食品生产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邓开学	陕西健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副总	13022988301
王新玲	中石石油有限公司	工	13572860811
王新玲	陕西鼎鑫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528502377
郭刚	西安市泾阳县泾阳县	工	13289329576